

高雄市仁武區公所 廉政 電子報

發行日期：103 年 5 月

編輯：仁武區公所政風室

法 令 天 地



收到支付命令不可置之不理

摘錄自 [清流月刊](#)（作者葉雪鵬）

收到支付命令未在 20 日內提出異議，即讓對方的非法成爲合法；大家應該提高警覺別怕麻煩，在法定的期間內向法院提出異議

幾天前接到一位朋友透過E-mail輾轉寄來一封信，用以分享他人被騙的經驗。這是一件利用司法程序詐欺得逞的實際案例，整個過程是無中生有，進而由假變真，逐步把被害人玩弄在預設的陷阱內；被害人雖然知道自己受騙，最後還是乖乖地將被騙的款項匯進行騙者的帳戶內。這種少見利用人性怕麻煩，不願多事的弱點行騙，大家應該提高警覺，不要重蹈這位被害人的覆轍！教人防範詐騙的165專線，也應該收作案例，以免有更多人受害。

去年的4月間，信中的被害人突然接到一封名為「元誠」公司寄給他的郵局「存證信函」，信中直指被害人積欠這家公司三萬七千多元，要求歸還。因為被害人並沒有欠人金錢，便理所當然地認為那是「詐騙集團」的行詐手法，沒有加以理會。這是被害人過於

自信，不知保護自己權益，踏出的錯誤第一步。到了6月間，被害人收到臺中地方法院寄來的一紙「支付命令」，指他欠「元誠」公司的債務應該償還，如有「異議」要在20日內提出。他還是認為那只是一張自說自話的紙，直接將其定位為「詐騙事件」而置之不理！這是踏出的錯誤第二步。

過了兩個月，被害人收到彰化地方法院的「執行命令」，從主旨中得知：法院將對他實施強制執行，要從他任職單位扣押薪資以償還債務，被害人雖然還是認為是詐騙事件，但令他懷疑的是對方居然知道他的工作資料，執行命令上蓋有紅紅的法院大印，又不得不認為那是真的！便半信半疑地打電話去彰化地院查詢，令他驚訝的答案竟是法院處理過程並無半點虛假！

被害人這才回頭思考整個事件的過程。自行檢討的結果：最大的問題出在收到支付命令後，沒有在20日內提出異議，讓對方的非法手段成為合法！被害人憤憤不平地指摘民事訴訟處理流程，讓「詐騙集團」只用「兩封信、兩張紙（都沒有任何附件說明）就如此簡單讓人受害！」由於擔心個人資料被「詐騙集團」掌握造成更多損害，於是請朋友幫他問到一位律師，正巧這位律師的太太也曾收到與被害人相同情形的支付命令，由於律師深諳法律，在法定的期間內向法院提出異議，結果什麼事情都沒有！對於被害人詢問案件可有救濟途徑？律師的答覆是可以聲請「再審」。被害人信件的結語，

說自己「是個很怕麻煩的人，又很清楚再提訴訟跟這些人攪和，要付出的情緒成本恐怕更高於五萬多元！」於是「認栽了！」將「三萬七千多元連所說利息，總共五萬三千多元乖乖匯入指定戶頭裡」，結束了這件無中生有的詐騙惡夢！並「提醒大家別跟我犯一樣的錯誤！」

這件信函中所述詐騙手法，是歹徒繳納了新臺幣五百元的裁判費，聲請法院依督促程序對債務人核發「支付命令」。督促程序是現行《民事訴訟法》中特別訴訟程序的一種。依這法第508條第1項規定：只要債權人的請求標的，是「給付金錢或其他代替物或有價證券之一定數量為標的者」，都可以用書狀向法院聲請對債務人核發支付命令。同法第511條所定書狀應記載的內容，只要求載明下列五點：「一、當事人及法定代理人。二、請求之標的及其數量；三、請求之原因事實。其有對待給付者，已履行之情形。四、應發支付命令之陳述。五、法院。」

書狀中不用提出任何證據，也不必對有關證據作任何說明，只要沒有同法第509條所定的「聲請人應為對待給付尚未履行，或支付命令之送達應於外國為之，或依公示送達為之者」的限制情形，法院就應該「不訊問債務人，就支付命令之聲請為裁定」。法院對於債權人的聲請內容是真是假，不作任何過濾的調查。債務人唯一的救濟途徑，就是依同法第516條第1項規定：在支付命令送達後的「二

十日之不變期間內，不附理由向發命令之法院提出異議。」

債務人於法定期間內合法提出異議者，支付命令於異議範圍內失去效力，以債權人支付命令的聲請，視為起訴或聲請調解。這時候的債權人，想要有進一步結果，必須要在調解或者起訴程序中現身，不再是躲在暗處用書狀指指點點就可以過關！如果支付命令的聲請，是無中生有的騙局，被債務人提出異議以後，心虛的債權人料想不敢再有任何訴訟的後續動作。讓異議權睡著的人，沒在法定期間內提出異議，這時的支付命令，依同法第521條規定：便「與確定判決有同一之效力」。債權人就可以將支付命令作為執行名義，向法院聲請強制執行，由法院運用公權力替他完成討債任務。

聲請法院核發支付命令既不必提出證據，又不用繳納大額的裁判費，只要在書狀中將聲請事項寫得清楚，就可以快速得到與判決效力相同的執行名義。支付命令由於具備這些「優點」，早被不肖之徒用於製造假債權的斂財工具。過去一些債務人的財產被法院查封拍賣，便勾串第三人利用支付命令製造「假債權」參與分配。在分配的程序中，讓真正的債權人少拿一點錢，留給「假債權」的錢多一些！因此學者之間早有人倡議廢除這個容易造「假」的制度，現在又被「詐騙集團」相中用作詐騙工具。已發現的案例，除了這位被害人以外，另有律師的太太也收到同樣的支付命令。報載：一位黃姓婦人收到五千萬元的支付命令，也認為是詐騙手法未提異議

而告確定，尚未發現的「黑數」應該不在少數。可見詐騙集團已大舉入侵此一容易造假的制度，所以有立法委員要對這制度進行修法。個人的看法，修正法條莫過於將「督促程序」刪除，免得繼續危害社會！沒有了支付命令制度，民事訴訟法與特別法中，都還有替代程序可供利用，並不會影響真正債權人的權益！

（本文轉載自103年1月21日法務部〈法治視窗〉網頁）

（作者曾任最高法院檢察署主任檢察官）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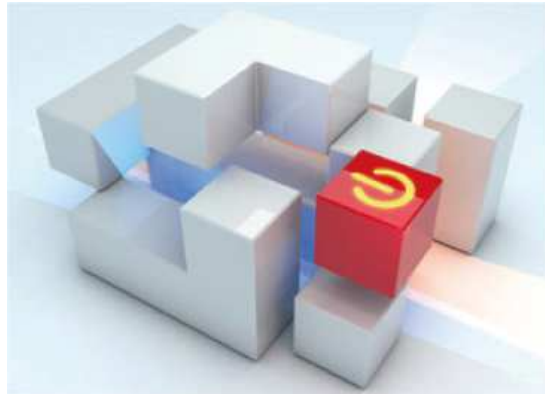
積木科技的時代

摘錄自 [清流月刊](#) (作者陳冠朋)

Lego，是我們最熟悉的積木品牌，由丹麥木匠 Ole Kirk Christiansen 在 1934 年所創立，其積木設計的理念是為了提供一套系統化的玩具。隨著產品的發展，從引入 Lego Technic 機械組件，到现在的智能積木，透過玩家的巧思，讓原本的積木搭配處理器、發動機、感測與軟體編譯器等元件，而使組合出的賽車、機器人、飛機都能動起來，也讓許多科學與工程實驗，都能透過這種活動來進行教學。

最近荷蘭的設計師 Dave Hakkens，提出一種手機模組化的新概念——「Phonebloks」，就像我們熟知的樂高積木，讓使用者 DIY 組裝想像中的手機。舉凡藍芽、Wi-Fi、電池、相機、喇叭等元件都可以像積木一樣簡單地拼湊拆解。以往電子產品常因部分零件損壞而被淘汰，造成大量的電子垃圾污染我們的環境，但在這樣巧思設計下，使用者可以任意替換損壞的套件或進行元件升級，達成節約資源與環境保護的目的。目前手機廠商 Motorola 已宣布將與 Dave 合作，運用 3D 列印技術，讓每個人擁有客製化的「積木手機」。

從沒有生命的小積木到各式科技積木的推陳出新，無不為人類的生活所需。模組化的概念就來自這些拆解的小積木，亦即抽取功能相似的軟硬體元件來重複組裝再行使用，以達到環境節能的最大效益。未來，我們將樂見更多科技積木的誕生！



積木科技

(作者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機中心助理研究員)



法務部廉政署設置多元檢舉管道如下：

1. 親身舉報：署本部成立24 小時檢舉中心

(台北市中山區松江路318 號5 樓)，由輪值人員負責受理民眾檢舉事項。

2. 電話舉報：0800-286-586 (0800-你爆料-我爆料)

3. 投函舉報：專用信箱為「台北郵政14-153 號信箱」

4. 傳真檢舉：02-2562-1156

5. 電子郵件檢舉信箱：gechief-p@mail.moj.gov.tw



「廉能是政府的核心價值，貪腐足以摧毀政府的形象，公務員應堅持廉潔，拒絕貪腐，法務部廉政署廉政檢舉專線0800-286-586」



聯想 (Lenovo) ThinkPad 筆記型電腦電池 有過熱之虞 召回檢修！

日期：103-04-30

資料來源：消費者保護處

行政院消費者保護處（下稱行政院消保處）頃接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（下稱標準局）通報，知名品牌荷蘭商聯想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稱聯想公司，Lenovo）宣布主動召回 ThinkPad 筆電專用的鋰離子電池，約 32.75 萬個。行政院消保處呼籲消費者如有購買聯想公司於 2010 年 10 月到 2011 年 4 月產製的 ThinkPad 筆電，請儘速與該公司聯繫、確認是否為本次召修商品，該公司將進行免費置換服務。行政院消保處表示，本次聯想公司召回的瑕疵鋰離子電池產品略如下：

一、 召回改正產品：2010 年 10 月到 2011 年 4 月於全球出貨的 ThinkPad 筆電，全球共有 12 款 ThinkPad 筆電及 9 款電池型號受到影響，而台灣有販售受影響的筆電包含用於 X201、X201s 及 Edge 13 系列的電腦電池，召回的電池型號則有 P/N 43R9255、51J0500、57Y4186、57Y4564、57Y4565、57Y4625、57Y4559、43R9254 及 0A36277（如附件），總計銷售數量為 2,137 個。

二、 主要瑕疵原因：電池組可能過熱，造成機器損害，甚而有引發

火災或導致燒燙傷之虞；該等產品在美國已有 2 起電池過熱導致電腦、電池及周邊財物受損之案例，惟尚無造成用戶受傷。

三、改正作業：

(一) 為特定型號筆電內之電池組及選配/配件/替換形式銷售之電池組，進行召回及置換作業。

(二) 另消費者於聯想公司網站(網址：www.lenovo.com/batteryprogram2014)註冊後，如確認係本次召回商品，不論保固狀態為何，該公司將免費寄送新電池。

行政院消保處表示，經查本次受影響的筆電及電池在台灣共銷售出 2,137 個，但聯想公司於今(103)年 3 月 27 日公布召回訊息後迄今，主動與該公司聯繫檢修的件數僅約 38 台，召回檢修比例僅有 1.78% 左右，該處爰提醒曾經購買過 ThinkPad 筆電及電池的消費者，儘速檢視手中的筆電及電池型號資訊，如係本次聯想公司召回檢修的型號，應利用該公司客服專線 (02-87615988) 與該公司連繫，儘快辦理免費維修服務，以免發生事故。